

# 上市公司收购是怎么一回事！如何理解上市公司的协议收购-股识吧

## 一、上市公司并购和企业并购的区别和联系

上市公司是企业中的一部分，上市公司并购是企业并购的一种，对信息公开，会计审计等较普通企业要求更高。

## 二、什么是公司收购

并购指的是两家或者更多的独立企业，公司合并组成一家企业，通常由一家占优势的公司吸收一家或者多家公司。

一般并购是指兼并和收购。

首先，兼并又称吸收合并，是指两个独立的法人兼并和被兼并公司，通过并购的方式合二为一，被兼并公司的法人主体资格消亡其财产和债权债务等权利义务概括转移于实施并购公司，实施兼并公司需要相应办理公司变更登记。

其次，收购指一家企业用现金或者有偿证券购买另一家企业的股票或者资产，以获得对该企业的全部资产或者某项资产的所有权，或对该企业的控制权，收购是收购者取得了目标公司的控制权，目标公司的法人主体资格并不因之而必然消亡，在收购者为公司时，体现为目标公司成为收购公司的子公司。

## 三、上市公司收购民营企业部分股权是怎么回事

上市公司是企业中的一部分，上市公司并购是企业并购的一种，对信息公开，会计审计等较普通企业要求更高。

## 四、上市公司收购民营企业部分股权是怎么回事

要看你们被收购的股权多少，如果是主要控股的话你们就成为上市公司的一部分。一般上市公司收购你们的时候主要方式交换持股。

## 五、上市公司的重组和收购是一个概念吗？是说新公司把旧公司的资产和负债都买走吗？

不完全是一个概念重组的话就是你说的那样，把原来的资产和负债都剥离上市公司，然后大股东注入新的资产，相当于成了一个新公司了而收购呢不一定是这样的，有可能看好这个上市公司就收购他，但是不改变公司的资产和负债

## 六、如何理解上市公司的协议收购

《证券法》第九十四条规定：“采取协议收购方式的，收购人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被收购公司的股东以协议方式进行股权转让。

以协议方式收购上市公司时，达成协议后，收购人必须在三日内将该收购协议向国务院证券监督机构及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报告，并予公告。

在未作出公告前不得履行收购协议”。

《证券法》第九十四条的规定，实际上是对收购人规定了一个依据和两个义务。

一个依据是收购人收购上市公司，必须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与被收购公司的股东协商进行股权转让，凡未进行与被收购的公司的股东进行协商股权转让，收购行为无效，两个义务也不存在。

两个义务是指：一、协议收购上市公司，必须报告有关部门并进行公告，这是收购人的基本义务，包含三个工作内容：

1)协议收购达成后，收购人必须在三日内向国务院证券监督机构作出书面报告；

2)收购人必须在三日内向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报告；

3)收购人在向国务院证券监督机构和证交所作出书面报告的基础上在媒体上(如报刊、电视等)进行公告。

二、在公告前不得履行收购协议。

要求公告，是要求收购人的行为，即收购工作应当公开进行，其目的是为了防止侵害与影响其他人的合法权益。

采取协议收购方式收购上市公司的，应当委托证券交易结算机构保管收购协议转让的股票，并将资金存放指定的银行。

## 七、企业收购是怎么一回事，收购后两个企业的走向是怎么样呢？

企业收购是指一企业通过购买和证券交换等方式获取其他企业的全部所有权或部分股权，从而掌握其经营控制权的商业行为。

&nbsp; ;

合并中新组建的企业形成后，参与企业的原法人资格全部消失，于是，原有企业的债务一并归于合并。

### 参考文档

[#!NwLI#下载：上市公司收购是怎么一回事.pdf](#)

[《香港发行股票审核期多久》](#)

[《股票大盘会调整多久》](#)

[《股票限售期解禁提前多久回避》](#)

[《滴滴上市股票多久可以交易》](#)

[下载：上市公司收购是怎么一回事.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收购是怎么一回事》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book/24142289.html>